

证券代码: 300102

证券简称: 乾照光电

公告编号: 2015-091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定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定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5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15 年 12 月 16 日-12 月 17 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交易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16 日 15:00 至 2015 年 12 月 17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

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地点：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 259-269 号）。

6、股权登记日：2015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4 年 9 月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1、《关于推选王维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时间：

201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6 日，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30

2、登记地点：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 259-269 号 7 楼证券部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件请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 259-269 号

联系人：林晓辉、张妙春

电话：0592-7616279、7616258

传真：0592-7616278

邮政编码：361101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6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365102

2、投票简称： 乾照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2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在投票当日，“乾照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

表1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事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1.	审议《关于推选王维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4) 对上述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16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17 日下午 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

（说明：在表决票栏中，“√”表示“赞成”；“×”表示“反对”；“○”表示“弃权”不作任何标识表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选票。）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推选王维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自然人签字或法人公章）： 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